

金文研究

孔德研究所叢刊之四
李旦丘著

孔德研究所叢刊之四

金文研究

李旦丘著

目次

釋 鼻

一—八

釋 依

九—十

釋 蚤

十一—十三

釋 彙

一三—一六

釋 幾

一六—一八

釋 構

一八—二〇

釋 拊

板

二〇—二二

釋 制

二三—二四

釋 紆

二四—二五

釋 則

二五—二七

釋 𠄎

二七—二八

釋 𠄎

二八

跋 釋 釋 釋 釋 釋 釋 釋

遄 啤 摺 菩 維 勒 成

三五—四〇

三三—三四

三三

三二

三二

三一—三二

三〇—三一

二六—三〇

金文研究

江津 李旦丘著

釋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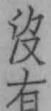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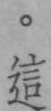

臯 班段銘云：「亡_周不成斃天畏_威，否_臯屯陟。」郭沫若氏隸定爲臯（兩周，第二十頁）。于省吾氏隸定爲異（雙，上之二，第二十四頁）。依照一般隸化的方式說起來，郭于兩氏所定的都不錯。因爲此字上从鬼頭，而下从大，絕無問題。可是，从由从大的臯，究竟是什麼字？而「否臯屯陟」這句話，又究竟應該怎麼講？兩氏並無說。

自許氏以來，歷代的文字學者都把田認爲鬼頭，在一般的場合上，這本來是對的，無可疵議。不過在這臯字上面是否鬼頭，却大有問題。現在暫且按下不表，留在後面再來詳細的討論。我們還是先來研究一下

與字所从的大字罷。

這個大字看起來很簡單，其實在文字學上却是一個夠麻煩的字。它的變化相當的複雜。傍的字既可以變成大，而大也可以變成傍的字。倘若不將它的來蹤去跡弄個清楚，便休想認識這個从由从大的與。



什麼字可以變成大呢？我們為研究的便利起見，不妨先拿莫字所从的大來作檢討的對象。

莫字的古文並不从大。莫，甲骨文作（後上，第十四頁，第六片）金文作（散盤）。本象日在艸（草）中之形，故有日暮的意思。後來，下面的，沒有像上面的那樣變成而變成了大。這麼一變，真是害人不淺，弄得古代的文字學者完全不能理解从大的莫字為什麼有日暮的意思了。於是在表意文字——莫的

下面再添一個日，製造成功了我們現在常用的標音文字——暮字，而不自知其爲關門閉戶掩柴扉的辦法。其次，值得提出來說一說的便是葬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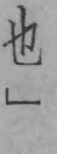
葬字的正寫是葬，象死人在草中之形，故有埋葬的意思。从大的葬只算得我們常用的俗字，在字書所不收之列。不過，如果讀者以爲這是現代人不懂文字學，隨便瞎寫的俗字，那便錯了。你不知道這種俗寫的來源才叫古而且遠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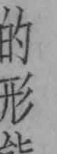
我們在上面所看到的是兩窩草變成了大，現在再來研究一下葬字罷。

葬，甲骨文作（前，第二卷，第六頁，第六片）金文作（自段），从鷄从収，象兩手執鷄之形。這兩隻手後來變成了卅，作葬，卅又變成了大，作葬。

在這彙字之外，還有許多字所从的大，都是由兩隻手變起來的。現在且隨便提出具兵兩個字來說一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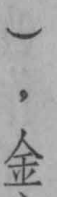
具兵兩字的普通的寫法是从宀，但是，我們有時也把具字寫成具，此可證具兵二字所从之宀，皆爲大的變形。那末，這兩個大字又是怎樣變起來的呢？

古文的具兵二字，既不从大，也不从宀。具，金文作（曾伯簠），象兩手捧貝之形。說文云：「供置也」。引申爲具備之誼。兵，金文作（舒口句鐘），象兩手捧斤之形。軍器也。從金文看起來，具兵二字所从之大或宀，皆由兩隻手變化起來的。其他與興等字所从之宀，亦然。

不管它是兩隻手也好，是兩根草也好，在古文裏面的形態都極相近，統統可以寫成，而在今隸裏面又

都可以寫成卅。這個卅字，便是莫彝具等字所从之大的本來面目。

不單是卅可以變成大，反轉來，大也可以變成卅。不過，這種例子極少。

集韻中收得有一個奇字，从入从元，作𠄎。據集韻說，這是矢字的古文。矢字的古文何以會寫成這個樣子呢？一看似乎奇怪，再看便覺平常了。原來矢字雖是象形，甲骨文作（藏，第一百二十八頁，第一片），金文作（虢季子白盤），整個的是一枝箭的象形，絕不容許割裂。可是一經隸變之後，簡直看不出它是一個象形文字了。其後不知何時出來了一位歡喜分析偏傍的古人，糊裏糊塗的加以分析，硬把整個的象形字分析爲从入从大之字，而大又可與卅通用，於

是乎製造成功了一個𠂔字。再進一步就變成了𠂔（𠂔
𠂔是一個字，欽疊其字作𠂔，繒電君鉞作𠂔）。

照上面所說的看起來，𠂔可以變成大，而大也可以
變成𠂔。現在我們不妨把𠂔字也變起來看一看。大字
改作𠂔，而鬼頭亦可寫作田（畏字本从鬼頭，今亦从
田），這豈不是就成功了一個𠂔字麼？爾雅釋詁云：
「𠂔，賜也」。可是，我們得記着𠂔字還有一個古文
，即集韻所收的𠂔，不从田而从由。

我們既知𠂔之爲𠂔，則「𠂔𠂔𠂔」這句話就不難
講了。𠂔不𠂔𠂔三字古通用；純金文多作𠂔；𠂔，周禮
春官「三曰咸陟」，註云：「陟之爲言得也，讀如王
德翟人之德」。是𠂔𠂔𠂔𠂔即𠂔𠂔純德。厚子壺銘云
：「承受純德」，純德既可承受，當然可以𠂔與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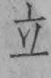


甬从盥銘中亦有與字：「其邑寧愬言二邑與甬从」。
郭沫若氏云：「與當是鬼之異文，讀爲歸，饋也」。
（兩周，第一百二十五頁）

又中齋銘云：「今兄 甬與女裹土」。郭氏於此亦謂
與殆鬼之異，讀爲歸。（兩周，第十六頁）從捉摸字
誼上說起來，郭氏的見解在舊說中要算是最進步的，
故于省吾氏亦引用其說於雙劍謠吉金文選中（卷上之
二，第一頁）。釋與爲鬼，讀爲歸，於文誼雖然可通，
惜於字形無據。因爲从鬼頭的字，不必卽是鬼字，
例如畏。

今按此二與字均應爲畀。二邑畀甬从，卽以二邑與
甬从；畀女 汝 裹土，卽以裹土與汝的意思。

中齋早見著錄於宋代的博古圖，訖今尙未有能識此

字者，而我們由于研究大字的來蹤，竟得發千載之覆，不可謂非快事。現在我們再來研究一下大字的去跡罷。

立，甲骨文作（前，第七卷，第十六頁，第一片），金文作（毛公鼎）。象人立地上之形。从大从一，本應隸定爲大，可是在今隸中，大居然變成六了。又竝字（並卽竝的更方便的寫法），甲骨文作（後下，第九頁，第一片），象兩人並立地上之形，本从二大，可是今隸也把它變成二六了。

又如奇字，可从大，亦可从六作奇。上舉諸例，皆足證大可以變成六。故漢周憬碑中之與，卽與，亦卽與字。字彙補以其形近誼同，遂收爲古文與字，實是錯誤。

冥字亦从六，然其原始的寫法實應作冪，象兩手持巾覆日之形，表示着遮蔽日光的意象。故有窈誼。小篆已將兩隻手變成了六，作冪。這麼一來，害得許叔重上了一個大當。說文云：「从日从六」聲。日數十，十六日而月始虧冥也」。唐蘭氏謂許說穿鑿可笑（天，第八十七片）。許說固可笑，唐說亦欠明晰。僅謂冪爲形誤，而未能說明其所以誤。怪不得孫海波氏要來一個質問了。孫云：「說文固不免穿鑿，唐氏何以知古冥字之非从冪从日从六，而必作冪形耶？」（誠，第三百三十七片）現在既然知道冥字所从之六，是從兩隻手變化起來的，則孫氏的疑團可以渙然冰釋了。

（甲骨文冪字，郭釋冥（粹，第一千二百三十九

片），不誤。只卽眾牢（拾，第三頁，第十五片）之所从，可隸化爲𠃉——𠃉通，宀可作宀，富可作富，是其證也——口可隸化爲日。日字，甲骨文亦有作口者，如◇（後上，第九頁，第三片），◇（戩，第四十七頁，第五片）。眾字从𠃉从日从廿（亦卽六），非冥字而何？）

由於研究大字的歷史的發展，我們證明了與之確爲異字。可是，話說到此地來的時候，或許有人要提出異議說：甲骨文和金文中，均另有異字。甲骨文作𠃉（後下，第十九頁，第三片），金文作與（師酉毀）
，何來此从由从大之與？這個問題正是我們想繼續在此地討論的。

我們在前面已經說過，異字另有古文作異，从由而

不从田。這個畀字才是思夷的嫡系子孫，畀字只可算作思的傍系的後裔了。

說文云夷，舉也。从卅田聲。段注云：「各本作由聲，誤。或從鬼頭之田，亦非也。此從東楚名缶之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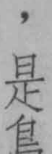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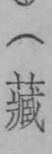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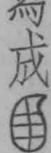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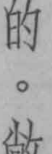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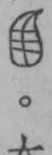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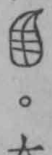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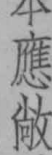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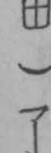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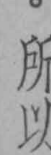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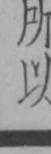
田，由，畀，田四個字，自古以來就被混用得一塌糊塗。田誤爲由，我們尙能勉強容認，因爲从田之字，以其與由字形近之故，後來大多數都被隸化爲从由之字了，而且這種隸定的方式已經有了兩千年的歷史，既已約定俗成，我們也只好把田字定爲由字，但是田自是鬼頭，田自是田地之田，豈可混用？所以

夷應隸定爲畀，从田作畀者非。

畀應隸定爲畀（玉篇收有畀字），今从田作畏者亦

非。

由，田，田三字的混用是不合理的，因為這三個象形字所代表的事物完全不同，意誼相去太遠。可是，這些字的混用，不起於後代，自古已然。推其混用的原因，實由於古人寫字太隨便了一點。

例如西字，甲骨文作（前，第七卷，第七頁，第片），是鳥巢的象形，本來是應該開着口的，可是另外有部份古代的書家，却硬把巢口封閉起來了，把它寫成（藏，第二十九頁，第四片）的樣子，甚至於有把它寫成（前，第四卷，第六頁，第片）的樣子的。敞口遂變成了閉口。在同樣的情形之下，古代的書家又糊裏糊塗的把本應敞着口的由（甲骨文作田，小篆作由）寫成閉着口的由（田）了。所以

我們在此地研究的𠂔字所从之由，雖與鬼頭同形，其實並非鬼頭，只是閉着口的由罷了。這個由，正是𠂔字所从的田之遠祖。

由，𠂔，田三字的混用，實在誤人。在注解卑字的時候，又把許叔重的頭腦弄昏了。

卑字的俗寫作𠂔（正字通），小篆作𠂔。說文云：

「賤也，執事者。从𠂔甲」。段注云：「古者尊又而卑𠂔，故從𠂔在甲下。甲象人頭」。許氏謂卑的字誼爲「賤也，執事者」，這是對的。這當是古誼之被保存下來了的。可是，卑字爲什麼有這樣的意誼，許氏並沒有能夠理解，他不過是在那兒人云亦云。你看他說字从𠂔甲，便露出馬腳來了。因爲卑字決不从甲，這是從今隸的字形就可以看得出來的。古文有亡於小